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16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通知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

- 会议类型：2016 年度业绩说明会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10:30-11:30
- 会议召开地点：上海证券交易所（以下简称“上交所”）“上证 e 互动”网络平台(<http://sns.sseinfo.com>)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网络互动

一、本次说明会类型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4月16日召开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会议，公议审议通过了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，《2016年年度报告》详细内容已于2017年4月18日在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。

公司决定以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，就公司2016年度业绩及利润分配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，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二、说明会召开的时间、地点

召开时间：2017 年 4 月 28 日（星期五）10:30-11:30

召开方式：本次说明会不设现场会议，互动平台为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。

三、参加会议人员

公司出席本次 2016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包括：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、财

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等相关人员。

四、投资者参加方式

（一）投资者在说明会期间与公司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，公司相关人员将及时回答投资者提问。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 e 互动”平台（<http://sns.sseinfo.com>），采取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。投资者可在规定时间内登陆网址进行互动交流，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。

（二）公司欢迎各位投资者在 2017 年 4 月 27 日下午 16 点前通过传真、电话等形式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关注问题提前提供给公司，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。

五、联系人及咨询方式

联系人：张楠

电话：0431-88912969

传真：0431-88912969

六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于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后，通过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sns.sseinfo.com>)公告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及说明的主要内容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林森林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四月十八日